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民國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編造完竣，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翁世榮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等查核竣事。

二、謹檢附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與上述各項財務報表等，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提請 承認。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11,116,582
減：首次採用 IFRS 調整數	(209,867,455)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201,249,127
加：民國 102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2,773,441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14,022,568
加：102 年度稅後淨利	740,914,448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74,091,445)
加(減)：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880,845,571
減：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0.44 元	(203,676,389)
股東紅利-每股股票 1.0 元	(462,900,880)
102 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214,268,302

備註：

1. 截至 103 年 03 月 17 日發行股份總數 462,900,883 股。
2. 董事會通過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3,334,115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0 元。
3.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擬定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44 元(係依本公司截至 103 年 03 月 17 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等事宜。
4. 本公司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5. 本盈餘分配表之分配數額，由 102 年度優先分配，超過部份由 87 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分配之。

二、提請 承認。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 102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462,900,88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46,290,088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二、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按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持股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股東可自行於增資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會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

三、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四、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股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五、本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基準日。

六、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為因應事實修訂，須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七、提請 討論。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2 年 12 月 3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令辦理，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提請 討論。